

浙江蓝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陈志维	2005 年	2003 年	2003 年	2008 年	2021 年，签署宁波联合、电光科技、新澳股份、威星智能、新亚电子、蓝特光学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电光科技、新澳股份、蓝特光学、东南电子、珠城科技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电光科技、新澳股份、蓝特光学、雅艺科技、珠城科技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志维	2005 年	2003 年	2003 年	2008 年	2021 年，签署蓝特光学、电光科技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蓝特光学、电光科技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蓝特光学、电光科技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邱麟凯	2017 年	2011 年	2011 年	2019 年	2021 年，签署恒丰纸业、莱宝高科、宏润建设、崇达技术公司，复核蓝特光学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恒丰纸业、深城交、莱宝高科、宏润建设、崇达技术公司 2021 年度审
质量控制复核人	谢军	1998 年	1994 年	2019 年	2020 年	

						计报告，复核蓝特光学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恒丰纸业、深城交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蓝特光学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	--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支付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

2024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协商确定。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执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天健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做到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全票通过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蓝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